

易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2023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为切实做好 2023 年度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工作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要求，结合我部门实际，我单位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，通过检查预算项目资金有关账目，收集整理预算项目资金支出相关资料和相关工作安排，对我部门 2023 年度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进行了自评。

我部门 2023 年度年初预算金额 47117.85 万元，调整预算金额 47117.85 万元，年度整体支出 47117.85 万元。全年共有项目 42 个，其中当年预算执行项目 25 个，已全部开展绩效自评，自评得分全部在 90 分以上，根据易县财政局《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财政资金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文件评分标准，全部为优等级；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的项目 17 个，根据要求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内容不再填报，因此未评价等级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2023 年开发区选择园区开发项目咨询服务费等 25 个项目的预期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，未发现问题。

2023 年开发区起步区控规调规费用、2023 年易县经济开发区区域气候可行性论证费等 17 个项目为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初预算

调减为 0 的项目，根据绩效自评要求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内容不再填报，2024 年我部门将根据实际情况填报预算项目，并按要求推进项目实施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根据项目绩效自评结果，我部门 2023 年度预算项目，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，设定的绩效目标较为清晰、明确、合理，绩效指标全面完整、科学合理可衡量，绩效标准较为恰当适宜，比较易于评价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1、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我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，创新管理手段，用新思路、新方法，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。

2、认真贯彻落实易县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管理相关文件精神，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，不断提高我部门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。

3、我部门资金的使用根据相关文件要求，按标准执行预算，保障正常工作的开展。

2024 年 5 月 8 日